

昭和九年度栃木縣宇都宮市歲入歲出決算書

意見書

昭和九年度宇都宮市歳入歳出決算別冊ノ通收入役ヨリ提出ニ
付キ審査ヲ遂クルニ其歳入歳出共命令ニ符合シ不都合ノ廉ナ
キト認ム

昭和十年十二月 日

宇都宮市長 河合 長 藏

宇都宮市具所合具勘

昭和十年十二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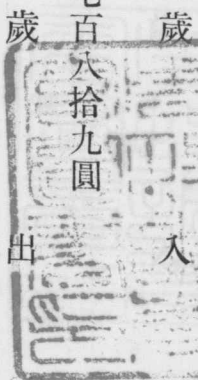
市会

計中審査を發せし其歳入歳出共命令ニ符合シ不適合ノ額ヲ
 別表ニ示す



書

昭和九年度宇都宮市歳入歳出決算



一金百五拾萬壹千七百八拾九圓

歳入決算高

一金六拾貳萬六千參百五圓四拾參錢

經常部決算高

一金七拾參萬五千貳圓貳拾七錢

臨時部決算高

合計金百參拾六萬壹千參百七圓七拾錢

歳入歳出差引金拾四萬四百八拾壹圓參拾錢

昭和十年度へ繰越

歳入	歳出	歳入歳出差引金
一金百五拾萬壹千七百八拾九圓	一金六拾貳萬六千參百五圓四拾參錢	一金七拾參萬五千貳圓貳拾七錢
合計金百參拾六萬壹千參百七圓七拾錢		
歳入歳出差引金拾四萬四百八拾壹圓參拾錢		

昭和九年度宇都宮市歳入歳出決算
 歳入歳出決算
 昭和九年度宇都宮市歳入歳出決算

歳入歳出差引金計四萬四百八拾壹圓零拾錢
 合算金百零拾六萬壹千零百十圓十拾錢
 一金百計零萬正千九百圓零拾錢
 一金六拾萬六千零百正圓四拾零錢
 一金百正計萬壹千五百六拾壹圓零拾錢

昭和十年度（継続）
 歳入歳出決算
 歳入歳出決算
 歳入歳出決算

039736

昭和九年度宇都宮市歳入歳出決算				決算	
科 款	項目	額	決算	額	決算
一、財産ヨリ生スル收入	一、基本財産收入	二〇、二一〇五四		二〇、二一〇五四	
二、使用料及手数料	一、使用料	六六、一四三三一		六六、一四三三一	
	二、手数料	五九、三七七三六		五九、三七七三六	
三、交 付 金	一、國稅徵收交付金	二一、二六〇七四		二一、二六〇七四	
	二、縣稅徵收交付金	七、五〇七六七		七、五〇七六七	
	三、縣稅徵收交付金	一三、七三七七七		一三、七三七七七	

四、國庫下渡金	三、水利組合費徵收交付金	一、三五〇一五三〇
	一、義務教育費下渡金	五四、五九四四七
	二、短期現役兵俸給下渡金	五四、二二一一七
五、國庫補助金		六、三八三三〇
	一、職業紹介所補助	六、七九二二九
	二、療養所補助	六、四五〇〇二
	三、救護費補助	二、四、四一〇四九
	四、統計補助	二、九三一七八
六、縣補助金	一、傳染病豫防費補助	五、六一三〇五
	二、トラホーム治療費補助	一、一二五四九
	三、青年訓練所補助	一、三七八〇〇

	四、補習教育補助	二〇一〇〇
	五、職業紹介所補助	二四〇〇〇
	六、救護費補助	四三、三四二五六
	七、社會事業助成金	八〇〇〇
	八、土木事業補助	一、二五六〇〇
七、寄附金	一、寄附金	一、七二一二二
八、水道事業收入		一五八、九九二一八
	一、使用料	一四五、七二〇五六
	二、手数料	二、三一三九〇
	三、給水工事收入	一二、九五七七二
九、旭病院收入	一、事業收入	一〇、六五〇五三
		一〇、六五〇五三

一〇、療養所收入	七、五七〇五八
一、事業收入	七、五七〇五八
二、財產賣拂代金	二、五〇八一
一二、繰越金	一八七、六九六四五
一、前年度繰越金	一八七、六九六四五
一三、雜收入	八七、〇〇五三〇
一、傳染病豫防ニ伴フ收入	四五九八八
二、繰替金戻入	一七八三三
三、雜收入	八五、七六二二
一四、市稅	四二九、二〇九一四
一、地租附加稅	二八、六七四二二
二、特別地稅附加稅	七四八九

三、營業收益稅附加稅	七四、〇七二三三
四、縣稅家屋稅附加稅	六四、九六〇四四
五、縣稅營業稅附加稅	一二、五三二九八
六、縣稅雜種稅附加稅	八六、六七〇二八
七、特別稅戶數割	一六〇、三九〇三四
八、特別稅用觀覽稅	一八一、八三三六六
一五、市債	四四一、八二一〇九
一、市債	四四一、八二一〇九
一歲入總合計	一、五〇一、七八九〇〇
歲出	二六、一三〇〇〇
經常部	二、六五〇〇〇
決算	二、八八〇〇〇

三、需用費	一、八六三五一
四、學事諸費	二、二三五八五
五、修繕費	二六、二五〇七五
六、給事諸料	二四、五九三六七
二、雜給	一九、六四二〇〇
三、需用費	二二、一〇三〇五
四、學事諸費	二二、二一六八二
五、修繕費	一八四、二〇三五七
六、給事諸料	二四、四二九二三
一、給料	二、五二七五四
二、雜給	三一、六八〇〇〇
三、需用費	二五、〇四七
四、學事諸費	二、五八七四七
五、修繕費	
六、給事諸料	
七、實踐女學校費	
八、實業專修學校費	
九、學事諸費	
十、青年訓練所費	
十一、衛生諸費	
十二、傳染病豫防費	
十三、消毒所費	
十四、恩給基金	

四、恩給基金	八、九六〇
一、商業實務講座費	八三、七三六
二、體育獎勵費	三〇、七九四
一〇、青年訓練所費	五、二九九九六
一、給料	一、五〇二九一
二、雜給	一五、七六八〇〇
三、需用費	二、一四〇八九
四、教練費	二、八八八一六
一一、衛生諸費	一、二〇六五〇
一、市醫費	二、八〇〇〇
二、傳染病豫防費	五七、〇三六
三、消毒所費	五五、三三
四、學事諸費	
五、修繕費	
六、給事諸料	
七、實踐女學校費	
八、實業專修學校費	
九、學事諸費	
十、青年訓練所費	
十一、衛生諸費	
十二、傳染病豫防費	
十三、消毒所費	
十四、恩給基金	

一、昭陽病院費	四、胞衣取出費	五〇〇八一
一、給料		
二、雜給		
三、需用費		
四、修繕費		
一、旭病院費		
一、給料		
二、雜給		
三、需用費		
四、修繕費		
一、青手間敷費		
二、雜給		
三、需用費		
四、修繕費		
一、療養所費		
一、給料		
二、雜給		
三、需用費		
四、修繕費		

一九、火葬場費	三、築瀨公園費	二、八幡山公園費	一、馬場公園費	一八、公園費	四、修繕費	三、需用費	二、雜給	一、給料	一七、屠場費	七、雜費	六、給水設備費	五、水質檢查費
二、一九四〇三	一、一〇〇〇〇	四、〇三二二三	三、九三八〇	四、五二六〇三	一、一六〇七六	三、三三三三三	八、四九〇〇	二、五一四二八	一、八四七三七	六、三四一五	七、五三〇九五	一、〇〇〇〇〇

二一、職業紹介所費	一、給料	二、雜給	三、需用費	二二、社會事業費	一、雜費	二、需用費	三、修繕費	二〇、勸業諸存費	一、統計費	二、度量衡取締費	三、獸疫豫防費	四、雜費
一、三、三九八四八	二、六、一三四五	一、四〇九七一	三、七五三二	六、三八四三八	一、〇九五三九	一、〇四八六七	四、九九九七	九、四九七八	一、五一六三九	四、一七六九九	六、四一九三六	一、〇二三七〇四

經常部計		臨時部		決算		額	
科		款		項目		一額	
一、役所費		二、選		一、調		四、八五八一五	
		三、建		二、選		二、七二六四九	
		一、給		三、建		八四六六六	
		二、雜		一、給		一、二九五〇〇	
		三、負		二、選		五、〇六二七二	
		四、需		三、負		一、五三四〇〇	
				四、需		五、〇六二七二	
						一、五三四〇〇	
						五、〇六二七二	
						一、五三四〇〇	
						五、〇六二七二	
						一、五三四〇〇	
						五、〇六二七二	
						一、五三四〇〇	
						五、〇六二七二	
						一、五三四〇〇	
						五、〇六二七二	
						一、五三四〇〇	
						五、〇六二七二	
						一、五三四〇〇	
						五、〇六二七二	
						一、五三四〇〇	
						五、〇六二七二	
						一、五三四〇〇	
						五、〇六二七二	
						一、五三四〇〇	
						五、〇六二七二	
						一、五三四〇〇	
						五、〇六二七二	
						一、五三四〇〇	
						五、〇六二七二	
						一、五三四〇〇	
						五、〇六二七二	
						一、五三四〇〇	
						五、〇六二七二	
						一、五三四〇〇	
						五、〇六二七二	
						一、五三四〇〇	
						五、〇六二七二	
						一、五三四〇〇	
						五、〇六二七二	
						一、五三四〇〇	
						五、〇六二七二	
						一、五三四〇〇	
						五、〇六二七二	
						一、五三四〇〇	
						五、〇六二七二	
						一、五三四〇〇	
						五、〇六二七二	
						一、五三四〇〇	
						五、〇六二七二	
						一、五三四〇〇	
						五、〇六二七二	
						一、五三四〇〇	
						五、〇六二七二	
						一、五三四〇〇	
						五、〇六二七二	
						一、五三四〇〇	
						五、〇六二七二	
						一、五三四〇〇	
						五、〇六二七二	
						一、五三四〇〇	
						五、〇六二七二	
						一、五三四〇〇	
						五、〇六二七二	
						一、五三四〇〇	
						五、〇六二七二	
						一、五三四〇〇	
						五、〇六二七二	
						一、五三四〇〇	
						五、〇六二七二	
						一、五三四〇〇	
						五、〇六二七二	
						一、五三四〇〇	
						五、〇六二七二	
						一、五三四〇〇	
						五、〇六二七二	
						一、五三四〇〇	
						五、〇六二七二	
						一、五三四〇〇	
						五、〇六二七二	
						一、五三四〇〇	
						五、〇六二七二	
						一、五三四〇〇	
						五、〇六二七二	
						一、五三四〇〇	
						五、〇六二七二	
						一、五三四〇〇	
						五、〇六二七二	
						一、五三四〇〇	
						五、〇六二七二	
						一、五三四〇〇	
						五、〇六二七二	
						一、五三四〇〇	
						五、〇六二七二	
						一、五三四〇〇	
						五、〇六二七二	
						一、五三四〇〇	
						五、〇六二七二	
						一、五三四〇〇	
						五、〇六二七二	
						一、五三四〇〇	
						五、〇六二七二	
						一、五三四〇〇	
						五、〇六二七二	
						一、五三四〇〇	
						五、〇六二七二	
						一、五三四〇〇	
						五、〇六二七二	
						一、五三四〇〇	
						五、〇六二七二	
						一、五三四〇〇	
						五、〇六二七二	
						一、五三四〇〇	
						五、〇六二七二	
						一、五三四〇〇	
						五、〇六二七二	
						一、五三四〇〇	
						五、〇六二七二	
						一、五三四〇〇	

一、營繕費	五八七六九
二、建築費	一、七九三二三
一、建設費	一、七九三二三
二、產業獎勵費	三、九一八二九
一、公債費	五八〇、七三二四〇
一、元金償還	五、四七二五二
二、利息	六〇、五七六四六
三、諸費	一五、四三〇七二
二、運用金償還費	三、九二〇〇八
一、利息	三、九二〇〇八
一二、訴訟費	五八七六九

一、訴訟費	九、九八〇〇〇
一、教育補助	一、四八〇〇〇
二、青年團補助	五五〇〇〇
三、處女會補助	一五〇〇〇
四、衛生補助	五五〇〇〇
五、勸業補助	八〇〇〇〇
六、軍人分會補助	五〇〇〇〇
七、教育事業補助	四五〇〇〇
八、區劃整理補助	五、五〇〇〇〇
一、特別經濟編入金	四〇〇〇〇
一四、雜支	四〇〇〇〇
一五、凱旋將士歡迎費	一、八四四三一

一、歡	迎	費	一、七四四三一
二、戰死者慰靈祭費			一〇〇〇〇
一六、警備費			三、〇〇〇〇〇
一、建	費		三、〇〇〇〇〇
臨時部計			七三五、〇〇二二七
歲出合計			一、三六一、〇〇七七〇

右市制第四百四十二條第二項ニ依リ及提出候也

昭和十年六月三十日

宇都宮市長 河合 長藏 殿

宇都宮市收入役代理主事補 川 又 信 之 介

昭和九年度歳入決算説明

科 目	豫算額	追加更正額	計 額	繰越財源額	現 算 額	調定額	收入額	不損納額	未済額	豫算現額ニ比シ増減	附 記	備 考
第一款 財産収入	二七、二三		二七、二三	二七、二三	二七、二三	二七、四八	二〇、二〇五		六九七五	七〇〇二四六		
第一項 基本財産収入	二七、二三		二七、二三	二七、二三	二七、二三	二七、四八	二〇、二〇五		六九七五	七〇〇二四六		
一、土地收入	二五、六四		二五、六四	二五、六四	二五、六四	二五、六四	一八、七九		六九七五	六九五五	市有地賃貸料	
二、預金利子	四		四	四	四	一〇〇八	一〇〇八			一五八		
三、公債利子	一、五六		一、五六	一、五六	一、五六	一、一〇六	一、一〇六			二五三	五分利公債證書額面金 利子壹千參拾六圓六 分利公債證書額面金 利子壹千參拾六圓六 分利公債證書額面金 利子壹千參拾六圓六	金八拾貳錢符 合セザルハ證 書八拾貳錢符 合セザルハ證 書八拾貳錢符 合セザルハ證
第二款 使用料及手数料	四、九六		四、九六	四、九六	四、九六	七四、九六	六、一四三	七、八六	八、〇四四	一、一九三		
第一項 使用料	五、二七		五、二七	五、二七	五、二七	六、一四三	五、三七三	四、〇六	二、一四四	二、一〇四		
一、小學校	八、八六		八、八六	八、八六	八、八六	一〇、一五五	九、一五二	二、九〇	九、七二〇	三、三四	高等小學校生徒延壹萬 八千三百五十一人ニ付 料ハ六錢符合セザ ルハ欠損處分ノモ ノアリシニ由ル	
二、商業學校	一六、〇五		一六、〇五	一六、〇五	一六、〇五	一六、三七〇	一五、九八五	一、四〇〇	三、六五〇	六五	生徒延四千五百七十一 人ニ付參圓五拾錢	
三、實踐女學校	一六、六三		一六、六三	一六、六三	一六、六三	一八、六六〇	一八、三七五		三、三〇〇	一、七四〇	生徒延五千二百五十人 ニ付參圓五拾錢	

科 目	豫當	豫算額	豫追加更正額	計額	豫費續費	豫現額	豫調額	豫定額	豫收入額	不損額	未收額	豫收入額	豫現額	比シ	附 記	備 考
	算額	額	額	額	額	額	額	額	額	額	額	額	額	差		
四、屠殺手數料	九			九	九	九〇〇								九〇〇		
五、消毒手數料	五			五	五	五〇〇								五〇〇		
六、考查手數料	四七〇			四七〇	四七〇	四七〇〇〇		七三〇〇	七三〇〇				二四二〇〇			商業學校二百九十四人 計實費女學校四百九十九人 計七百一十三人一人壹圓
第三款 交付金	一七、九三四			一七、九三四	一七、九三四〇〇	二、二六〇七四		二、二六〇七四	二、二六〇七四				三、三三六四			
第一項 國稅徵收	七、〇四二			七、〇四二	七、〇四二〇〇	七、五七七七		七、五七七七	七、五七七七				四六五六七			國稅徵收額 九萬六千七百九拾九圓 取金六千七百九拾九圓 二萬六千四百二十四枚 一萬六千四百二十四枚 金五萬六千四百二十四枚 八金五萬六千四百二十四枚
第二項 縣稅徵收	一〇、八八六			一〇、八八六	一〇、八八六〇〇	一三、七七七七		一三、七七七七	一三、七七七七				二、八五九七			地租附加稅特別地稅徵收額 拾八萬三千四百九拾九圓 拾六萬三千四百九拾九圓 拾五萬三千四百九拾九圓 拾四萬三千四百九拾九圓 拾三萬三千四百九拾九圓 拾二萬三千四百九拾九圓 拾一萬三千四百九拾九圓 拾萬三千四百九拾九圓 九萬三千四百九拾九圓 八萬三千四百九拾九圓 七萬三千四百九拾九圓 六萬三千四百九拾九圓 五萬三千四百九拾九圓 四萬三千四百九拾九圓 三萬三千四百九拾九圓 二萬三千四百九拾九圓 一萬三千四百九拾九圓 金六千四百九拾九圓
一、國庫交付金	七、〇四二			七、〇四二	七、〇四二〇〇	七、五七七七		七、五七七七	七、五七七七				四六五六七			
一、縣稅徵收	一〇、八八六			一〇、八八六	一〇、八八六〇〇	一三、七七七七		一三、七七七七	一三、七七七七				二、八五九七			

第三項 水利組合費徵收	一四			一四	一四〇〇	一五〇〇		一五〇〇	一五〇〇				一〇〇			辦費金四百六拾參圓七拾錢ノ百分ノ十
第四款 國庫下渡金	六七、三三三			六七、三三三	六七、三三三〇〇	五四、五九四七		五四、五九四七	五四、五九四七				二、五八五三			
第一項 義務教育下渡金	六七、三三三			六七、三三三	六七、三三三〇〇	五四、二二七		五四、二二七	五四、二二七				二、九〇八三			義務教育費國庫負擔法ニ因ル下渡金
一、義務教育下渡金	六七、三三三			六七、三三三	六七、三三三〇〇	五四、二二七		五四、二二七	五四、二二七				二、九〇八三			
第二項 短期現役兵下渡金	一			一	一〇〇	三八三〇〇		三八三〇〇	三八三〇〇				三八三〇〇			
一、短期現役兵下渡金	一			一	一〇〇	三八三〇〇		三八三〇〇	三八三〇〇				三八三〇〇			俸給額金千四百九拾九圓九拾錢ノ三分ノ一
第五款 國庫補助金	七、九五〇			七、九五〇	七、九五〇〇〇	六、九三三九		六、九三三九	六、九三三九				一、二五七二			
第一項 職業紹介補助	五五九			五五九	五五九〇〇	四五〇〇二		四五〇〇二	四五〇〇二				一〇八九			
一、職業紹介補助	五五九			五五九	五五九〇〇	四五〇〇二		四五〇〇二	四五〇〇二				一〇八九			事業費ニ對スル補助

科	目	豫算額	追加更正額	計額	豫算額	現額	調定額	收入額	不損額	納額	未收額	收入額	豫算現額ニ比シ	附記	備考
第二項	療養補助所	四、四二二		四、四二二	四、四二二	四、四二二	四、四〇四	四、四〇四					一五二		
一、療養所補助		四、四二二		四、四二二	四、四二二	四、四二二	四、四〇四	四、四〇四					一五二	事業費ニ對スル補助	
第三項	救護補助費	二、八七九		二、八七九	二、八七九	二、八七九	一、九三六	一、九三六					九四七三	救護費ニ對スル補助	
一、救護費補助		二、八七九		二、八七九	二、八七九	二、八七九	一、九三六	一、九三六					九四七三	救護費ニ對スル補助	
第四項	統計補助	一〇〇		一〇〇	一〇〇	一〇〇							一〇〇〇		
一、統計補助		一〇〇		一〇〇	一〇〇	一〇〇							一〇〇〇		
第六款	縣補助金	四、三三五	一、九六六	六、三〇一	六、三〇一	五、六三五	五、六三五						六五九九五		
第一項	傳染病豫防費補助	一、〇五五		一、〇五五	一、〇五五	一、一五四九	一、一五四九						九〇四九		
一、傳染病豫防費補助		一、〇五五		一、〇五五	一、〇五五	一、一五四九	一、一五四九						九〇四九	傳染病豫防費ニ對スル補助	
第二項	トヲホーム治療費補助	一		一	一								一〇〇		
一、トヲホーム治療費補助		一		一	一								一〇〇		
第三項	青年訓練所補助	九〇〇	二三八	一、二七八	一、二七八	一、二七八							二六〇〇		

一、青年訓練所補助	九〇〇	二三八	一、二七八	一、二七八	一、二七八	一、二七八	二六〇〇							青年訓練所費ニ對スル補助	
第四項	補習教育補助	三六〇		三六〇	三六〇	一〇一〇〇	一〇一〇〇						一七〇〇		
一、補習教育補助		三六〇		三六〇	三六〇	一〇一〇〇	一〇一〇〇						一七〇〇	實業專修學校専任教員給ニ對スル補助	
第五項	職業紹介所補助	二四〇		二四〇	二四〇	二四〇〇〇	二四〇〇〇								
一、職業紹介所補助		二四〇		二四〇	二四〇	二四〇〇〇	二四〇〇〇							職業紹介所費ニ對スル補助	
第六項	救護補助費	一、四三九		一、四三九	一、四三九	一、三四二五	一、三四二五						九六四四		
一、救護費補助		一、四三九		一、四三九	一、四三九	一、三四二五	一、三四二五						九六四四	救護費ニ對スル補助	
第七項	社會事業助成金	三五〇		三五〇	三五〇	八〇〇〇	八〇〇〇						一七〇〇		
一、社會事業助成金		三五〇		三五〇	三五〇	八〇〇〇	八〇〇〇						一七〇〇	社會事業ニ對スル補助	
第八項	土木事業補助	一、七〇〇		一、七〇〇	一、七〇〇	一、二五六〇〇	一、二五六〇〇						四六四〇〇		
一、土木事業補助		一、七〇〇		一、七〇〇	一、七〇〇	一、二五六〇〇	一、二五六〇〇						四六四〇〇	土木事業ニ對スル補助	
第七款	寄附金	一	〇、一七〇	一、七〇	一、七〇	一、七〇							三		
第一項	寄附金	一	〇、一七〇	一、七〇	一、七〇	一、七〇							三		

歲出經常部

四三

科	目	豫算額	追加額	更正額	計額	前年度繼續費額	本年度繼續費額	增減額	豫算額	支出額	繼續費額	追加額	不用額	附記	備考
五、監視吏員給		五、〇七六			五、〇七六				五、〇七六	四、九六三			二九七	主事補書記四十六人參事七人技手千二百人參事千七百九十九人金壹萬參千七百九十九圓七拾九錢	
第二項 雜給		五、〇六八			五、〇六八				五、〇六八	四、九六三			一〇七	學務委員四人年額貳拾五圓月額二圓六分金拾六圓六分學務委員六人年額貳拾五圓月額二圓六分金拾六圓六分學務委員六人年額貳拾五圓月額二圓六分金拾六圓六分學務委員六人年額貳拾五圓月額二圓六分金拾六圓六分	
一、報酬		一五〇			一五〇				一五〇〇〇	一四九六			三八七	各種委員出勤日數五人以上者每人給金拾五圓五拾錢勤勞日數延六十六日一人金貳圓金參拾貳圓	
二、費用辨償		六〇〇			六〇〇				四八四七	四四四〇				給仕七人金貳百貳拾參圓四拾五圓	
三、使丁給仕給		九、二一八			九、二一八				八、六五三	八、六五三				電話交換手一人金貳百九拾參圓	
四、工夫給		八、六六七			八、六六七				八、三二六	八、三二六				守衛使丁及石版職工十八人金七千八百八圓七拾八錢	
水道職夫十四人給料															本項第七目へ金參百四拾七圓四拾四錢

五、手當	五、九三三	五、九三三	五、九三三	五、九三三	五、九三三	六八元	市長交際費金貳百圓	第七目へ金拾五圓貳拾參錢
六、旅費	四、七七八	四、七七八	四、七七八	四、七七八	四、七七八	市長以下吏員其他出張旅費及手當	本項第二目ヨリ金參圓七拾壹錢	本項第一項第四目ヨリ金百九拾圓
七、傭人料	三、九一九	三、九一九	三、九一九	三、九一九	三、九一九	臨時事務傭員十四人金四千六百六拾壹圓九錢傭人延二十四人金貳拾貳圓四拾錢筆料金七百貳拾五圓貳拾錢	本項第三目ヨリ金五百拾八圓貳拾壹錢	本項第四目ヨリ金參百四拾七圓
八、賞與費	八、〇八八	八、〇八八	八、〇八八	八、〇八八	八、〇八八	市長以下年末其他慰勞及賞與金	本項第五目ヨリ金四萬圓流用	本項第六目ヨリ金八拾貳圓參拾參錢
九、退隱料及扶助料	一三、八〇四	一三、八〇四	一三、八〇四	一三、八〇四	一三、八〇四	元市有給吏員參六人退隱料金壹萬參千參百八拾四圓扶助料五人金八百貳拾四圓	豫備費ヨリ金四百四圓七拾四錢	豫備費ヨリ金四百六圓支出
十、給與金	一	一	一	一	一	技師一人書記二人技手補二人雇五人使丁二人退職給與金	本項第五目ヨリ金拾八圓	豫備費ヨリ金貳千四拾八圓
第三項 需用費	一四、七三三	一四、七三三	一四、七三三	一四、七三三	一四、七三三		五九七	

科 目	豫當	豫更	豫追	計 額	前年度繼續支用額	本年度繼續支用額	追加額	總額	不用額	附 記	備 考
	算額	算額	算額								
九、雜 費	五、二二三			五、二二三				三、八九三		式日費及卒業式費外四點代 金參千百參拾六圓四拾參 金參千參百七拾九圓四拾六 金千參百七拾九圓四拾六 雜費生花外八十七點代 金八拾七圓 紀念式費外五點代 金百五拾圓	
第四項 學事諸費	三、六七七			三、六七七				三、〇五七			
一、恩給基金	一、九六六			一、九六六				七、六五		教員俸給金拾八萬參千八百 納付金 金參拾五圓ニ對スル百分ノ一	
二、衛 生 費	九〇四			九〇四				一、六四二		トラホーム治療藥品眼藥外 四點代 金參百四拾九圓五拾五錢 救急藥品及材料費仁丹外十 金貳百六拾貳圓八拾錢 金貳百六拾貳圓八拾錢 金貳百六拾貳圓八拾錢 金貳百六拾貳圓八拾錢 金貳百六拾貳圓八拾錢	
三、研究會費	四〇〇			四〇〇				六、二九		教員研究會費負擔金外八點 代 金貳百四拾五圓拾錢 教員講習會費負擔金外二十 七點代 金百貳拾貳圓	
四、夏季聚落費	四七			四七				七、八		林間學校牛乳外四十二點代	

第五項 修繕費	五、八六二			五、八六二				七、四三			
一、校舍修繕費	四、九九二			四、九九二				六、四四		校舍及附屬建物修繕費	
二、庭園手入費	八七〇			八七〇				六、四四		庭園手入費	
第六款 商業學校費	二七、六二			二七、六二				一、四七、八四			
第一項 給 料	三、七五			三、七五				一、〇九二			
一、給 料	三、七五			三、七五				一、〇九二		校長一人 金千八百貳拾圓 教諭十五人 金壹萬七千五百拾圓八拾 鳴託五人 金千七百六拾四圓 書記一人 金六百圓 鳴託書記一人 金六百圓	
第二項 雜 給	二、二九三			二、二九三				二、〇四七			
一、手 當	八五			八五						校醫一人手當年額 金四拾五圓 修學旅行引率手當 金四拾圓	
二、使 丁 給 及	六九四			六九四				一、八七五		使丁二人給料	
三、旅 費	三三〇			三三〇				一一〇〇		學事視察及講習會出席旅費	
四、傭 人 料	一〇			一〇						傭人延十人一人一日金壹圓	

科 目	豫算額		追加 額	前年度 後年度 決定額	増減 △印ハ減	豫算 額	支出 額	不用額	附 記	備 考
	豫算額	追加額								
五、賞與費	一、二七三					一、二七三	九、九〇〇	一、七〇〇	職員使丁二十三人賞與金	
六、給與金	一					一〇〇		一〇〇		
第三項 需用費	一、九〇〇					一、九〇〇	一、八六五	二、六四九		
一、備品費	四八四					四八四	四八四		參考書外百二十五點代	本項第九目ヨリ金貳圓參拾錢流用
二、消耗品費	六〇三					六二五	六二五		木炭外百四十七點代	本項第九目ヨリ金八圓五拾錢流用
三、印刷費	一〇〇					一〇〇	一八八		九生徒出席表外三十八點代	
四、通信運搬費	四〇					四〇〇	四〇〇		郵便切手及はき代	
五、賄費	一八三					一八三	一八五	五〇	職員一人宿直賄料一ヶ年分 一夜金參拾錢 金百九圓五拾錢 使丁一人宿直料一ヶ年分 一夜金貳拾錢 金七拾參圓	
六、被服費	二四					二四〇	二〇〇	三〇〇	使丁一人法被服引二組代	
七、電燈費	五七					五七〇	三二〇	三三〇	電燈料	
八、電話費	一〇四					一〇四〇〇	一〇四〇〇		電話一基一ヶ年分	

九、雜費	三〇五				△ 一〇八〇	二四二〇	二四二〇	九〇〇	式日及卒業式費生花外三點 代 金參拾八圓 運動會費半紙外九點代 金四拾圓拾錢 展覽會費模造紙外十點代 金參拾九圓九拾錢 廣告費 金參拾六圓 發火演習費空包代 金五拾圓貳拾錢	本項第一目へ金貳圓參拾錢 第二目へ金八圓五拾錢流用
第四項 學事諸費	二五三					二五三〇〇	二五三〇	一七二五		
一、恩給基金	二三三					二三三〇〇	二三三〇	九〇	職員俸給額金貳萬壹千參百 納付金 九拾九圓ニ對スル百分ノ一	
二、衛生費	三〇					三〇〇〇	二八六	八四	寶丹外二十二點代	
第五項 修繕費	二九〇					二九〇〇〇	二五〇五	三九五		
一、校舍修繕費	一〇〇				九五五	一九五五	一九五五		校舍修繕費	本項第二目ヨリ金九拾八圓 七拾五錢流用
二、庭園手入費	一九〇				△ 九五五	九二五	五〇〇	三九五	庭園手入費	本項第一目へ金九拾八圓七 拾五錢流用
第七款 實踐 學校費	二四、八九〇					二四、八九〇〇〇	二四、五九三	二六三		
第一項 給料	一九、八三三					一九、八三三〇〇	一九、六四二〇〇	一八〇〇		
一、給料	一九、八三三					一九、八三三〇〇	一九、六四二〇〇	一八〇〇	校長一人 教諭十八人 金壹萬六千五百壹圓 書記一人 金六百圓 舍監二人 金六百圓 囑託三人 金六百圓	

科 目	豫當額初	豫更追算額正加	計 額	前年度豫算決定額	後年度豫算決定額	増減額	現 額	支 出	繼續費加	不 用 額	附 記	備 考
第二項 雜 給	二、三四		二、三四				二、三四〇〇	二、一〇二五	額越線加	三〇九五		
一、手 常	五		五				八五〇〇	八五〇〇			校醫一人年手當 金四拾五圓 修學旅行引卒手當二人 金四拾圓	
二、使 丁 給	六九四		六九四				五〇〇〇	五九九五		三〇五	使丁二人給料	本項第五目へ金百參拾四圓 流用
三、旅 費	二六二		二六二				二八二〇〇	二八二〇〇			學事視察及講習會出席旅費	
四、傭 人 料	一六		一六				一六〇〇	一五八〇			傭人延十二人	
五、賞 與 費	一、〇五六		一、〇五六				八五〇〇	八五〇〇			職員使丁二十六人賞與	本項第二目ヨリ金百參拾四圓 第六目へ金參百參拾九圓流 用
六、給 與 金	一		一				三三〇〇〇	三三〇〇〇			職員一人退職給與金	本項第五目ヨリ金參百參拾 九圓流用
第三項 需用費	二、二四二		二、二四二				二、二四二〇〇	二、二六八二		二四八		
一、備 品 費	九四		九四				七〇一〇	七四六二		一五四八	机外七十八點代	本項第二目へ金貳百拾參圓 第七目へ金拾四錢流用
二、消 耗 品 費	七〇		七〇				九三六	九三六			木炭外二百四十三點代	本項第一目ヨリ金貳百拾參 圓七拾六錢流用
三、印 刷 費	一一〇		一一〇				一一〇〇〇	一〇三六		六七二	受檢表外三十九點代	

四、通信運搬費	二三		二三				二二〇〇	二二〇〇			郵便切手及はかき代	
五、賄 料	一一〇		一一〇				一一〇〇〇	一〇九五〇		五〇	職員一人宿直賄料一ヶ年分 一夜金參拾錢	
六、被 服 費	二二		二二				二二〇〇	一〇三三		六八	使丁二人法被服引二組代	
七、電 燈 費	三六		三六				三六〇〇	三七二〇		八〇	電 燈 料	
八、電 話 費	九〇		九〇				九〇〇〇	九〇〇〇			電話一基一ヶ年分	
九、雜 費	一五		一五				一六五四	一六五四			式日及卒業式費造花外二點 代 金貳拾五圓五拾錢 運動會費半紙外十四點代 金參拾九圓六拾四錢 廣告料 金四拾圓 展覽會費西内外三十三點代 金六拾圓	本項第一目ヨリ金拾四錢流 用
第四項 學事諸費	二九		二九				二九〇〇	二〇三七		一五四三		
一、恩給基金	一九九		一九九				二〇三三七	二〇三三七			職員俸給金貳萬參百五圓七 拾錢ニ對スル百分ノ一納付 金	本項第二目ヨリ金四圓五拾 七錢流用
二、衛 生 費	二〇		二〇				一五四三			一五四三		本項第一目へ金四圓五拾七 錢流用
第五項 修繕費	四七五		四七五				四七五〇〇	四九二三		四七七		
一、校舍修繕費	四五		四五				四五〇〇〇	三九四七三		三〇七	校舍修繕費	

科 目	豫 算 額	追 加 額	計 額	前 年 度 後 算 決 定 額	流 入 減 額	豫 算 支 出 額	繼 續 費 額	不 用 額	附 記	備 考
第八款 實業專修學校費	二、八七四		二、八七四			二、八七四		三、四六四		
二、庭園手入費	五〇		五〇			五〇		一、五五〇		
第一項 給料	一、九六〇		一、九六〇			一、九六〇		二、〇〇〇		
一、給料	一、九六〇		一、九六〇			一、九六〇		二、〇〇〇	校長一人年手當 金百貳拾圓 專任教員一人 金九百六拾圓 兼任教員六人 金六百圓	
第二項 雜給	三三三		三三三			三三三		六、五三		
一、手當	二〇		二〇			二〇		二〇〇〇		
二、使丁給	七三		七三			七三			使丁三人月額六圓一ヶ年分	
三、旅費	一〇〇		一〇〇			一〇〇		二〇〇〇	出張旅費	
四、賞與金	二〇		二〇			二〇		二、五三	教員及使丁十一人賞與金 金八拾參圓五拾錢 生徒獎勵費書簿外七點代 金拾四圓九拾七錢	
五、給與金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〇〇		
第三項 需用費	五九		五九			五九		一、五三		

一、備品費	二〇		二〇		△	五、六六	一、四四四	二、四二九	五、官報外三十九點代	本項第五目へ金五圓六拾六錢流用
二、消耗品費	一五		一五		△	一、七四	一、三三六	一、三〇四	三、木炭外六十二點代	本項第五目へ金拾七圓六拾四錢流用
三、印刷費	六〇		六〇				六〇〇	五、九六	一、〇二入學案内九點代	
四、通信運搬費	五		五				五〇〇	五〇〇	郵便切手代	
五、電燈費	二四		二四			一、三〇〇	二、七三〇	二、七三〇	電燈料	本項第一目ヨリ金五圓六拾六錢第二目ヨリ金拾七圓六拾四錢流用
六、雜費	四〇		四〇				四〇〇〇	三、九八六	一、四式日及卒業式費菓子外四點代	
第四項 恩給基金	二		二				一、一〇〇	九、六〇	二、四〇	
一、恩給基金	二		二				一、一〇〇	九、六〇	二、四〇スル教員給料金九百六拾圓ニ對百分ノ一納付金	
第九款 學事諸費	九六		九六				九、八〇〇	八、七三六	九、六四	
第一項 商業實務講座費	三〇八		三〇八				三、〇八〇	三、〇七四	〇、六	
一、商業實務講座費	三〇八		三〇八				三、〇八〇	三、〇七四	〇、六講師謝儀外十二點代	
第二項 獎勵費	六〇		六〇				六、〇〇〇	五、九四二	九、五八	

科 目	豫算		計 額	前 年 度 支 出 額	後 年 度 支 出 額	増 減 額	現 算 額	支 出 額	不 用 額	附 記	備 考
	豫算額	追加額									
一、體育獎勵費	六〇〇		六〇〇				六〇〇〇	五九四	九〇五	メタル外十七點代	
第十款 練所年費	四八〇	七〇六	五、五五〇				五、五五〇〇	五、二九九六	二五〇四		
第一項 給料	一、〇〇〇		一、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	一、五〇二九	九七〇九		
一、給料	一、〇〇〇		一、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	一、五〇二九	九七〇九	主事六人 金參百圓 指導員三十一人 金千貳百貳圓九拾壹錢	
第二項 雜給	七六八		七六八				七六八〇〇	七六八〇〇		名譽指導員十四人手當	
一、手當	二〇〇		二〇〇				一、〇〇〇	一、〇〇〇		使丁六人手當	
二、使丁給	一〇八		一〇八				一〇〇〇	一〇〇〇		主事指導員出張旅費	
三、旅費	一八〇		一八〇				一、〇〇〇	一、〇〇〇		主事指導員三十八人賞與金	
四、賞與費	三七〇		三七〇				三、七〇〇	三、七〇〇			
第三項 需用費	一、五〇八	七〇六	二、二一四				二、二一四〇〇	二、二一四〇九	七二二		
一、備品費	四八六	七〇六	一、一九二				一、一九二〇〇	一、一八八二	三七九	銃器外八點代	

二、消耗品費	六〇		六〇				六〇〇〇	一六五	四三六	電球外十二點代	
三、印刷費	七〇		七〇				七〇〇	六七三	二八七	出席票外九點代	
四、被服費	五三		五三				五四七	五二七	三八〇	指導員被服補助十一人一人 四圓 金四拾四圓 生徒被服補助二百十六人一人 二圓 金三百三十二圓 徵金二百三拾四圓 勸募金四百圓 精勤章四百圓 金拾貳圓五拾錢	本項第五目へ金七圓八拾參錢流用
五、電燈費	三六〇		三六〇				三六七三	三六七三	四八四		本項第四目ヨリ金七圓八拾參錢流用
第四項 教練費	九三		九三				九三〇〇	八八八六	三三五	行軍費自動車賃外二點代 金百貳拾圓 射擊費空包外二點代 金七拾九圓貳拾錢 露營費天幕借用料外十二點 代 金貳拾圓拾五錢 演習費空包外二點代 金九拾八圓五拾錢 炊爨費白米外七點代 金參拾八圓	
一、教練費	三六八		三六八				三六八〇〇	三五五五	三三六	入所及卒業式費修祓料外四 點代 金七拾六圓四拾錢 生徒獎勵費雜誌外七點代 金參拾圓 記念式費菓子外二點代 金貳拾壹圓六拾壹錢 查閱費茶外一點代 金四圓參拾錢 二里山訓練所費打切支 給額 金四百圓	
二、雜費	五五		五五				五五〇〇	五三三	三三六		

科 目	豫 算 額	追 算 額	計 額	前 年 度 支 出 額	後 算 決 定 額	流 入 減 額	豫 算 支 出 額	追 算 額	繼 續 費 額	不 用 額	附 記	備 考
第二項 雜給	七九		七九	二九〇〇			九八〇〇	八八〇〇	一六九〇	六五	使丁二人一ヶ年分	
一、使丁給	三五		三五				三六〇〇	二八八〇				
二、備人料	一五		一五				一五〇〇	九〇〇		七四	貼婦延百八十八人一人一日 金貳拾錢 金參拾七圓六拾錢 全延六十人一人一日金貳拾 五錢拾五圓 臨時掃除人夫及車夫延四十 九人金四拾圓	
三、賞與費	一七		一七				一七〇〇	一七〇〇			醫員以下七人賞與金	
四、給與金	一		一	二九〇〇			二七〇〇	二七〇〇		六六	事務員一人退職給與金	豫備費ヨリ金貳百六拾九圓 支出
第三項 需用費	一、八四		一、八四				一、八四〇〇	一、二五二				
一、備品費	三〇		三〇				三〇〇〇	二六五		一五	火箸外九點代	
二、藥品費	一六		一六				一九〇〇	二三七		三三	藥品費石炭酸外六十五點代 金百拾七圓五拾五錢 衛生材料費ガレセ外九點代 金五圓參拾貳錢	
三、消耗品費	六〇		六〇	△ 一〇一五			四九八五	二九三		二〇八五	木炭外六十一點代	本項第七目へ金百圓拾五錢 流用

四、印刷費	一〇		一〇				一〇〇〇	五七〇		四〇	診斷書外二點代	
五、賄費	七五		七五				七五〇〇	三五五		三八	味噌外三百五十九點代	
六、被服費	一〇		一〇				一〇〇〇	九八〇		二〇	法被外二點代	
七、電燈費	九		九				二〇〇九	二〇〇九			電燈料	本項第三目ヨリ金百圓拾五錢 第九目ヨリ金九圓七拾五錢 流用
八、電話費	一八		一八				一八〇〇	一四〇〇		四〇	電話一基一ヶ年分	
九、雜費	二〇		二〇			△ 九五	二〇二五	八八〇		一四	門松外四點代	本項第七目へ金九圓七拾五錢 錢流用
第四項 修繕費	三		三				二〇〇	一〇〇〇		一〇		
一、修繕費	一		一				一〇〇			四〇		
二、庭園手入費	一〇		一〇				二〇〇〇	一〇〇〇			庭園手入費	
第三款 旭病院費	一六、二三		一六、二三				一六、二三〇〇	一五、七三四		四八		
第一項 給料	九、九四		九、九四				九、九四〇〇	九、八八四		一〇二		院長一人年額金七百圓 醫員三人月額金五百拾圓 兼任醫員一人 金參拾四圓八拾參錢 全一人

科目	目	豫算額		計額	前年度 繼續費 額	後年度 增加額	決定額	増減 △印 △減	豫算 額	支出 額	繼續費 額	不用額	附記	備考
		當額	追加額											
一、給料		九、九四		九、九四					九、九四〇〇	九、八八四〇		一〇、二五	金五拾四圓八拾參錢 調劑員一人 金八百參拾壹圓貳拾九錢 事務員一人 金五百五拾參圓 看護婦長心得一人 看護婦長心得一人 看護婦給仕五拾參圓四拾壹錢 看護婦給仕五拾參圓四拾壹錢 金千貳百四拾四圓八錢	
第二項 雜給		一、七三		一、七三					一、七三〇〇	一、七三二九		四九三		
一、使丁給		八七		八七				△	八七〇〇	八三三〇		四八	使丁二人日額貳圓貳拾八錢 一ヶ年分	本項第四目へ金貳圓流用
二、傭人料		二〇		二〇					一〇〇〇	一〇〇〇			臨時傭人二十一人一人一日 金壹圓	
三、旅費		五〇		五〇					五〇〇〇	四三六		六四三	醫員以下出張旅費	
四、賞與金		八五		八五					八七〇〇	八七〇〇			院長以下十六人賞與金	本項第一目ヨリ金貳圓流用
五、給與金		一		一					一〇〇	一〇〇				
第三項 需用費		四、二七		四、二七					四、二七〇〇	三、九五五三		二八四七		
一、備品費		二四七		二四七					二四八四四	二四六四		二〇〇	傳染病雜誌外百十六點代 藥品費イストラベン外四百九拾九點代 衛生材料費カセ外四十五點代 金貳百六圓貳拾九錢	本項第二目ヨリ金壹圓九拾四錢流用
二、藥品費		二、五四		二、五四				△	二、四七〇	二、三三三〇		二〇、五四〇		本項第一目へ金壹圓九拾四錢第三目へ金百五圓參拾六錢流用

三、消耗品費	六五			六五					七三三六	七七七七		二四九	石炭外百四十一點代	本項第二目ヨリ金百五圓參拾六錢流用
四、印刷費	二八			二八					二八〇〇	二六八		一八	昇紙外二十五點印刷代	
五、賄費	二五			二五					二五〇〇	二二〇五		三九五	醫員宿直十三夜一夜金參拾五錢 看護婦宿直四百三十夜一夜 看護婦宿直四百三十夜一夜 金百七圓五拾錢	
六、被服費	六			六					六〇〇	五四五		二〇五	使丁看護婦法被外十五點代	
七、電燈費	三七五			三七五					三七五〇〇	三五七六		一七四〇	電燈料	
八、電話費	九〇			九〇					九〇〇〇	九〇〇			電話一基一ヶ年分	
九、雜費	一〇			一〇					一〇〇〇	八〇〇		二〇〇	門松外一點代	
第四項 修繕費	二五〇			二五〇					二五〇〇〇	二〇六六		四八四		
一、修繕費	二四〇			二四〇					二四〇〇〇	一九七六		四二八	各所修繕費	
二、庭園手入費	一〇			一〇					一〇〇〇	四五〇		五五〇	庭園手入費	
第十四款 療養所費	二、九七			二、九七					二、九七〇〇	三、六二〇〇		一、九七〇〇		
第一項 給料	九、六六			九、六六					九、六六〇〇	八、八五〇八		八〇〇九		

科目	豫當額初算	豫更追加額	計額	前年度豫算決定額	本年度豫算決定額	増減額	豫算額	支出額	繼續費追加額	翌年度繼續費追加額	不用額	附記	備考
一、給料	九、六六六		九、六六六		九、六六六		九、六六六	八、八五〇八			八〇〇二	所長一人年額參千八百圓 醫員一人月額百參拾圓 囑託醫士二人月額百參拾圓 調劑員一人月額百參拾圓 金七百六拾八圓 事務員一人月額四拾圓 看護婦長一人月額四拾圓 全一 看護婦五人月額百七拾五圓 看護婦八人月額百七拾七圓 X光線兼務手當一人月額六圓七拾貳圓	
第二項 雜給	二、七四〇		二、七四〇		二、七四〇		二、七四〇	二、六四八〇			二五〇〇	使丁二人日額貳圓拾錢一ヶ年分	
一、使丁給	七七		七七		七七〇〇		七七〇〇	七六五〇			五〇		
二、傭人料	九九		九九		九九〇〇		九九〇〇	九八五五			三五五	消毒夫二人 臨時人夫七人一人日五拾錢參圓五拾錢	
三、旅費	一〇〇		一〇〇		一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	八九五			一〇九五	所長及醫員出張旅費	
四、賞與費	八三		八三		八三〇〇		八三〇〇	八三〇〇			三〇〇	所長以下十四人賞與金	
五、給與金	一		一		一〇〇		一〇〇				一〇〇		

第三項 需用費	二、二五二		二、二五二		二、二五二		二、二五二	一〇、九四三			三六九	自轉車修繕外九十七點代	本項第三目ヨリ金貳拾五圓五拾壹錢流用
一、備品費	六三		六三		六八五		六八五	六八五			二二四	藥品費カモチン外三百八十二點代 金千六百六拾參圓貳拾六拾錢 衛生材料費ガセ外三十四點代 金百五拾六圓	本項第四目へ金百四拾圓六拾錢流用
二、藥品費	一、九七一		一、九七一		一、八三〇四		一、八三〇四	一、八九二六			三〇二二	患者延一万二百四人一人一日金五拾八錢	本項第一目へ金貳拾五圓五拾壹錢流用 第四目へ金五拾八圓九拾貳錢流用 第九目へ金四拾六圓四錢流用
三、患者費	六、三三二		六、三三二		六、二〇五三		六、二〇五三	五、九八三			二二	松薪外百五十二點代	本項第二目ヨリ金百四拾圓六拾錢流用 第三目ヨリ金五拾八圓九拾貳錢流用
四、消耗品費	一、〇四七		一、〇四七		一、二四六五		一、二四六五	一、二四六五			二〇〇	溫度表外四點代	
五、印刷費	三七		三七		三七〇〇		三七〇〇	三六九			四〇	醫員當直延六十六夜一夜金參拾五錢 看護婦當直延七百三十夜一夜金貳拾五錢 金百八拾貳圓五拾錢	
六、通信運搬費	一〇		一〇		一〇〇〇		一〇〇〇	八〇〇			七三	郵便切手及はかき代	
七、賄費	二〇六		二〇六		二〇六〇〇		二〇六〇〇	二〇五六				電力料 金貳百五拾六圓八拾錢 電燈料 金參百五拾七圓貳拾四錢	本項第三目ヨリ金四拾六圓四錢流用
八、被服費	五		五		五八〇〇		五八〇〇	五七二七					
九、電燈費	五八		五八		六四〇四		六四〇四	六四〇四					

科 目	豫 算		計 額	前年度 後算決定 支備額	增減 △印ハ減	現 額	支 出 額	繼續 費額	不用額	附 記	備 考
	豫算額	追加額									
一、電話費	二〇〇		二〇〇			二〇〇〇	二〇〇〇			電話二基一ヶ年分	
二、雜費	〇		〇			八〇〇	八〇〇			患者慰安費菓子外九點代 金四拾六圓七拾錢 雜費門松外二點代錢 金參拾參圓參拾錢	
第四項 修繕費	三〇〇		三〇〇			三〇〇〇	一八五八		四四一九		
一、修繕費	二〇〇		二〇〇			二〇〇〇	一五五八		四四一九	各所修繕費	
二、庭園手入費	三〇		三〇			三〇〇〇	三〇〇〇			庭園手入費	
第五款 汚物掃除費	一八、〇四九		一八、〇四九			一八、〇四九〇〇	一七、二五九七		八八二七		
第一項 給料	七五		七五			七五〇〇	七二〇〇		三〇〇〇		
一、給料	七五		七五			七五〇〇	七二〇〇		三〇〇〇	自動車運轉手一人月額六拾圓	
第二項 雜給	一五、一六		一五、一六			一五、一六〇〇	一四、四九八七		六七三		
一、備人料	一四、一三五		一四、一三五		△ 八六〇〇	三、三九七〇〇	三、八五五七		五四三	掃除及溝渠浚、公衆便所、 汚物燒却場人夫延一万七百 六十一人	本項第三目ハ金八百參拾八圓流用
二、賞與費	九〇		九〇			九〇〇〇	八〇〇〇		二九〇〇	自動車運轉手以下賞與金	

三、給與金	一		一			八三〇〇	八三〇〇		八二〇四	掃除夫三人退職給與金	本項第一目ヨリ金八百參拾八圓流用
第三項 需用費	一、八五三		一、八五三			一、八五二〇〇	一、七九九六				
一、備品費	二五九		二五九		△ 一〇七六	三六六八	三六六八			万能外四十八點代	本項第二目ヨリ金百七圓八拾八錢流用
二、消耗品費	一、二九九		一、二九九		△ 一〇七六	一、一九三三	一、二五九八		七五二四	空俵外五十七點代	本項第一目ハ金百七圓八拾八錢流用
三、電燈費	五九		五九		△ 一三六〇	四四四〇	三八五〇		六九〇	電燈料	本項第四目ハ金拾參圓六拾錢流用
四、雜費	二三五		二三五			二四八六〇	二四八六〇			汚物燒却場地代年額百七拾八圓八拾錢交付金外二點代 人夫共濟會交付金外二點代 金六拾九圓八拾錢	本項第三目ヨリ金拾參圓六拾錢流用
第四項 修繕費	二七五		二七五			二七五〇〇	一七三九〇		一〇一〇		
一、修繕費	二七五		二七五			二七五〇〇	一七三九〇		一〇一〇	汚物燒却場及公衆便所修繕費	
第一大款 水道費	三、九四		三、九四			三、二八八五	三、二四一四三		六四六二		
第一項 雜給	四、五〇〇		四、五〇〇			四、五〇〇〇〇	四、四〇一五二		二七四八		
一、手當	一、〇九三		一、〇九三			一、〇九三〇〇	九六六九		二二二	中宮祠巡査囑託手當月額五圓 電話囑託技手一人月額六圓 囑託醫一人年手當金六拾圓 負傷治療費二人 金五圓六拾四錢 共用給總代人手當二百六十 金七百六拾九圓拾五錢	

科目	目	豫算額	追加額	計額	前年度豫算額	後年度豫算額	増減額	現行額	支出額	追加分額	不用額	附記	備考
第四項	修繕費	一七三		一七三				一七三	一六六	七	二四		
一、修繕費		一七三		一七三				一七三	一六六	七	二四		
第一大款	公園費	四、五九		四、五九				四、五九	四、五九		五九七		
第一項	馬場費	四〇一		四〇一				四〇一	三九八	三	七〇		
一、雜給		三九七		三九七				三九七	三九八		三〇		
二、需用費		四		四				四			四〇〇		
第二項	八幡山費	四、〇八		四、〇八				四、〇八	四、〇八		四七		
一、給料		一、五八		一、五八				一、五八	一、四三		一五		
二、備人料		七九		七九				七九	七〇		八		

三、旅費	二〇	二〇	△	七〇〇	一三〇〇	一〇〇〇	三〇〇	出張旅費	本項第四目へ金七圓流用
四、賞與費	二〇	二〇		七〇〇	一三〇〇	一三〇〇		助手以下年末賞與金	本項第三目より金七圓流用
五、給與金	一	一		一〇一〇〇	一〇一〇〇	一〇一〇〇		園丁二人常備人夫一人退職給與金	本項第一目より金百八拾圓第六目より金七拾圓第七目より金七拾圓流用
六、需用費	九三	九三	△	一八〇七	九〇三三	九〇三三		備品費南京錠外二十三點代金八拾五圓五錢竹箸外五錢消耗品費被褥外七拾五錢被服費法被外一點代金六圓參拾錢	本項第五目へ金四拾圓第七目より金貳拾壹圓九拾參錢流用
七、雜費	七〇	七〇	△	九三三	六八〇七	五九四〇	三三六	借地料年額金貳百五拾圓種苗費アセシケルキ外八十九點代金百五拾圓壹圓貳拾五錢金供養費臺設備費外十九點代金百四拾九圓八拾五錢動物購入費山羊一頭代金拾圓金拾圓其他雜費松枯木外五點代金拾四圓參拾錢	本項第五目へ金七拾圓第六目へ金貳拾壹圓九拾參錢流用
八、修繕費	五〇	五〇	△	一一〇〇	三九〇〇	三八四八	五二	運動場修繕費	本項第五目へ金拾壹圓流用
第三項	築園費	一〇〇		一〇〇	一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		備人延二十人一人一日壹圓金貳拾圓公衆便所新設費金八拾圓	
一、管理費	一〇〇	一〇〇		一〇〇	一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			

科 目	豫當額	豫更額	追算額	計 額	前年度	後年度	豫算決定額	△印減	豫算額	支出額	繼續費	不用額	附 記	備 考
第九款 火葬場費	二、三六			二、三六	續費	續費	三三〇〇		二、四八〇〇	二、二四〇〇	額越線加	三三三六		
第一項 雜 給	一、〇九			一、〇九	額越		三三〇〇		一、一三〇〇〇	一、〇五三	額	二四六		
一、雜 給	一、〇〇〇			一、〇〇〇				△	一、〇二二〇〇	八六六三		二四六	看守一人月額參拾五圓七ク 看守一人金貳百四拾五圓 燒夫一人日額參拾圓九錢 燒夫一人日額參拾圓三百六十 使丁一人日額參拾圓三百六十 臨時人夫八圓參拾錢 臨時人夫五圓參拾錢 金拾六圓	本項第二目へ金九圓流用
二、賞與費	七			七				九〇〇	七〇〇	七〇〇			看守以下四人賞與金	本項第一目ヨリ金九圓流用
三、給與金	一			一			三三〇〇		三三〇〇	三三〇〇			看守一人退職給與金	豫備費ヨリ金百貳拾貳圓支出
第二項 需用費	一、二三			一、二三					一、三三〇〇	一、〇四八七		八三三		
一、備品費	一七			一七					一四七〇〇	三三三		七六	金網外八點代	
二、消耗品費	八〇			八〇					八九〇〇〇	八九六		七〇七	石油外二十五點代	
三、電話費	九			九					九〇〇〇	九〇〇〇			電話一基一ケ年分	

四、雜 費	五			五					五〇〇			五〇〇		
第三項 修繕費	一四			一四					一四〇〇〇	四九七		九〇三		
一、修繕費	一四			一四					一四〇〇〇	四九七		九〇三	電外三ケ所修繕工事費	
第十款 勸業諸費	一、二六			一、二六					一、二六〇〇〇	九四九六		二二三		
第一項 統計費	五七			五七					五七〇〇〇	五六三		六		
一、統計費	五七			五七					五七〇〇〇	五六三		六	臨時雇一人金參百六拾貳圓 同賞與金貳拾七圓 農生年額拾圓 農生年額拾圓 金七拾圓 米生年額拾圓 金四拾圓 印刷費家畜調查表外五點代 金拾五圓參拾九錢	
第二項 度量衡費	二六			二六					二六〇〇〇	一七九九		八四二		
一、備人料	一〇〇			一〇〇				△	九六	三七六		五三九	人夫四十七人一人一日八拾錢	本項第三目へ金八圓四拾貳錢流用
二、需用費	二三			二三					一三〇〇〇	一〇〇七		三〇三	印箱外十八點代	
三、雜 費	三〇			三〇					三八四三	三八四三			度量衡協會記念施設負擔金 外一點代	本項第一目ヨリ金八圓四拾貳錢流用
第三項 獸防疫費	二五			二五					二五〇〇〇	一九六		五六四		

科 目	豫算額		計額	前年度 豫算額	本年度 追加額	本年度 減額	本年度 決算額	本年度 支出額	本年度 繰越額	本年度 不用額	附記	備考
	當額	追加額										
一、醫療費	五五二		五五二			△二五	三九四	三〇八		三〇七	院外延人員二千四百三十五人 金貳百六拾八圓五拾七錢 院內延人員七十三人 金四拾圓五拾錢	本項第一目へ金拾壹圓五拾
二、生業扶助費	二〇		二〇							一〇〇〇		
三、委員費	二五		二五				一二〇〇	一二〇〇		三〇〇	方面委員二十一人一人五圓 四人一人參圓	本項第一目へ金拾壹圓六拾
四、雜費	五五		五五				五〇〇	三〇〇		二四九	埋葬費四人 金貳拾貳圓五拾壹錢 死亡診斷十五人 金七圓五拾錢	本項第一目へ金拾壹圓六拾
五、市營住宅費	一、四四五		一、四四五				一、四五〇〇	七〇一九		六七八一		
六、市營住宅費	一、四四五		一、四四五				一、四五〇〇	七〇一九		六七八一	借地料 金六八拾六圓九拾九錢 火災保險料 金八拾參圓貳拾錢	本項第一目へ金拾壹圓六拾
七、兒童保護費	一五〇		一五〇				一五〇〇	一五〇〇			赤ちやん選奨會負擔金	
八、教化事業費	一〇〇		一〇〇				一〇〇〇	九三〇		六二〇	市民公德デー外二點代	

第三款 警備費	三、三六六		三、三六六				三、三六六	三、三六六		五九五三		
第一項 給料	一〇、五八四		一〇、五八四				一〇、五八四	一〇、五八四		四三〇〇	常備消防十八人給料月額 八百四拾六圓	
一、給料	一〇、五八四		一〇、五八四				一〇、五八四	一〇、五八四		四三〇〇		
第二項 雜給	六、五五二		六、五五二				六、五五二	六、五五二		三二五〇	組頭以下年手當 金貳千七拾九圓 火災其ノ他出場手當 金貳千參百四拾八圓 機關士二人手當月額金拾壹圓 金百參拾貳圓 公傷手當一人 金參圓	本項第二目ヨリ金六拾圓流
一、諸手當	五、五〇二		五、五〇二				五、五〇二	五、五〇二				
二、賞與費	一、〇三三		一、〇三三			△六〇〇	九三三〇	九三三〇		三〇五〇	組頭以下常備及永年勤続者 賞與金八百四拾四圓 銀盃外三點代 金八拾八圓五拾錢	本項第一目へ金六拾圓流
三、扶助祭祀料	一		一				一〇〇	一〇〇		一〇〇		
第三項 需用費	四、九七七		四、九七七				四、九七七	四、九七七		三二六		
一、備品費	一、八〇三		一、八〇三			△二二五	一、七九二五	一、七九二五		一五〇	國旗外九十三點代	本項第四目へ金拾壹圓八拾
二、消耗品費	一、五五三		一、五五三			△六五	一、六五九五	一、六五九五			揮發油外百二十五點代	本項第三目ヨリ金六拾六圓
三、被服費	一、二二六		一、二二六			△六五	一、二二四	一、二二四		七〇	靴料外十四點代	本項第二目へ金六拾六圓五

科	目	豫算額	追加額	計額	前年度後年度決定額	増減額	豫算額	支出額	追加額	繰越年度額	不用額	附記	備考
一、聖蹟保存費		四九		四九	一〇〇〇	△印ハ減	五九〇〇	五八四		三〇五	金貳拾圓		豫備費ヨリ金百拾圓支出
第二項 名勝舊蹟保護費		一〇〇		一〇〇			一〇〇〇	三三三		六四七	修繕費金八圓參拾壹錢 庭園手入れ費金參百八圓六拾錢 雜費制札外一點代金拾貳圓五拾錢		
一、名勝舊蹟保護費		一〇〇		一〇〇			一〇〇〇	三三三		六四七	名勝地境內掃除及修繕費		
第六款 公金取扱費		五、四二		五、四二			五、四二〇〇	四、五三六		六六八二			
第一項 交付金		五八		五八			五八〇〇	二七九		三六〇九	遊興稅觀覽稅額金六千七百九拾七圓七拾五錢ニ對スル百分ノ四		
一、交付金		五八		五八			五八〇〇	二七九		三六〇九			
第二項 獎勵費		四、七四		四、七四			四、七四〇〇	四、三〇四七		四三三	令書枚數ニ依ル獎勵金(百八十九組一併記六萬二千八百八拾五圓貳拾錢 八拾四組一併記六萬二千八百八拾五圓貳拾錢 單記二萬八千二百五十六枚 一枚金壹錢五厘 金參百九拾參圓八拾四錢 納付金額ニ依ル獎勵金(百七十九組一併記八萬四千九百八拾九圓六拾錢 其他獎勵金十拾八組ニ對スル紀念獎勵金		
一、獎勵金		四、七四		四、七四			四、七四〇〇	四、三〇四七		四三三			

第九款 雜支出	七、九三	三、九五	二、九元	三三三		六九四三	其ノ他獎勵費用紙外五點代金貳百貳圓八拾參錢						
第一項 雜支出	七、九三	三、九五	二、九元	三三三		六九四三							
一、表彰費	一	一、八六	一、八七		△	一〇〇〇〇	名譽職員五人表彰金メタル外一點代金百八拾壹圓						本項第三目へ金參百圓流用
二、滯納處分費	五〇〇	三六三	八三	七〇九	一二〇	八八二九	滯納處分費公賣廣告料及登錄稅評價料						本項第三目ヨリ金拾貳圓拾錢流用ヨリ金七圓九錢支出
三、繰替金	一、〇〇〇		一、〇〇〇	二八〇四	三七三五	一、六五四三	行旅病人及精神病者監護費及徵兵旅費繰替金						本項第一目ヨリ金參百圓七拾九錢 第二目へ金拾貳圓拾錢 第四目へ金參百參拾壹圓拾九錢流用 豫備費ヨリ金貳百八拾圓四拾壹錢支出
四、過納拂還金	一	七七	七六	四三	三五五	七三九八	過年度國庫補助外二點還付金						本項第三目ヨリ金參圓五拾五錢流用ヨリ金四拾參錢支出
五、過年度支出	一		一	三四四		三五〇〇	八年度分火ノ見器具置場地代未拂金						豫備費ヨリ金參拾四圓四拾參錢支出
六、雜費	六、四八〇	五〇〇	六、九〇	△	八九六〇	六、八八四〇	菊水祭奉納金 招魂祭奉納金 八坂神社祭奉納金 櫻花紹介費電燈料外二十四點代金貳百八拾參圓貳拾六錢 關東市長會議外五團體會議出席者接待費外三十七點代						本項第三目へ金四百貳拾圓七拾九錢流用ヨリ金參百參拾壹圓

本項第三目へ金貳百圓七拾七錢流用

豫備費ヨリ金八拾九圓支出

科	目	豫當 算額	追 算額	計	前 年 度 支 出 額	後 年 度 支 出 額	流 入 額	流 出 額	現 額	支 出 額	繼 續 費 額	不 用 額	附 記	備 考
第四項	需用費	一五		一五					一五〇〇	二六六	額越線加	四八四		
一、	備品費	四〇		四〇				三九〇	四〇〇	三九〇		九〇	書籍外五點代	
二、	消耗品費	五〇		五〇				四五五	五〇〇	四五五		四四	野帳外二十點代	
三、	印刷費	五〇		五〇				四〇〇	五〇〇	四〇〇		一〇〇	宇都宮市街地圖印刷代	
四、	賄費	一五		一五					一五〇〇			一五〇〇		
五、	雜費	二〇		二〇				二〇〇	二〇〇	二〇〇		一八〇	土地測量法講習會費	
第五項	土地區劃 整成費	六〇		六〇				五八六	六〇〇	五八六		三七四		
一、	傭人料	五五七		五五七				五五五	五五七〇〇	五五五		三三五	臨時雇一人 金四百五拾參圓七拾五錢 臨時雇年未賞與 金參拾貳圓 測量人夫延四十人一人一日 金壹圓 金四拾圓	
二、	旅費	三五		三五				三四二〇	三五〇〇	三四二〇		八〇	出張旅費	
三、	需用費	一六		一六				三三九	二八〇〇	三三九		五〇九	トレーシシカ外十六點代	
第三款	土木費	三、三六	三、〇一九	四、四七				二、五〇七	二四、一四七〇〇	三、五〇七		一、六四二五		

第一項	道橋梁費	二、〇〇一	二、〇一九	四、〇一〇					一四、〇一〇〇〇	三、四四六		一、五八五三		
一、	道路改修費	二、〇〇一	二、〇一九	四、〇一〇					一四、〇一〇〇〇	三、四四六		一、五八五三	市道改修工事費七ヶ所	
第二項	用惡水路費	一〇、一二七		一〇、一二七					一〇、一二七〇〇	一〇、〇六七七		五九〇三		
一、	用惡水路費	一〇、一二七		一〇、一二七					一〇、一二七〇〇	一〇、〇六七七		五九〇三	用惡水路改修工事十二ヶ所	
第四款	小學校費	一〇、一六八	一〇、〇〇〇	二六、一六八					一九〇、一六八〇〇	九、二六五三五		九四、八八二五		
第一項	建築費	七、四四五	一八、〇〇〇	二五、四四五					一八七、四四五〇〇	九、二九三五五		九四、五三四五		
一、	建築費	七、四四五	一八、〇〇〇	二五、四四五					一七〇、五八〇〇〇	七、三五六七		九三、二九三三	中央小學校外三校建築費	
二、	敷地費		一六、九七	一六、九七					一六、九七〇〇〇	一五、六六八八		一、二四〇三	衆瀬小學校敷地費其他移轉	
第二項	設備費	二、〇五二		二、〇五二					二、〇五二〇〇	一、七四七八〇		三〇四二〇		
一、	設備費	二、〇五二		二、〇五二					二、〇五二〇〇	一、七四七八〇		三〇四二〇	今泉小學校横木外十九點代	
第三項	修繕費	六二		六二					六六〇〇	六五〇〇		四六〇〇		
一、	修繕費	六二		六二					六六〇〇	六五〇〇		四六〇〇	戸祭小學校講堂外一校修繕	
第五款	商業學校費	五九三		五九三					五九三〇〇	五七七四〇		一五六〇		

科 目	第二項 利 子		前年度繼續費總額	豫算決定額	豫後增加額	支豫後 出備增加 額費額	△増流 印ハ減減用	現 豫 額 算	支 出 額 出	追加繼續費總額	不用額	附 記	備 考
	六、一三△三、〇六六	六、一三△三、〇六六											
	計 額	計 額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額越線費續													

[illegible]

科 目	第 七 款 運 用 費 金	第 一 項 利 子	一、利 子	第 二 款 訴 訟 費	第 一 項 訴 訟 費	第 三 款 補 助 費	附 記	備 考
豫當額初	三、九二	三、九二	三、九二	一	一	九、九八〇		
豫更追加額正加								
計額	三、九二	三、九二	三、九二	一	一	九、九八〇		
前年度繰越額								
後年度繰越額								
△増減用								
現額	三、九二〇	三、九二〇	三、九二〇	一〇〇	一〇〇	九、九八〇〇		
支出額	三、九二〇	三、九二〇	三、九二〇	一〇〇	一〇〇	九、九八〇〇		
追加繰越額								
翌年度繰越額								
不用額								
附記								
備考								

科 目	第 七 款 運 用 費 金	第 一 項 利 子	一、利 子	第 二 款 訴 訟 費	第 一 項 訴 訟 費	第 三 款 補 助 費	附 記	備 考
豫當額初	三、九二	三、九二	三、九二	一	一	九、九八〇		
豫更追加額正加								
計額	三、九二	三、九二	三、九二	一	一	九、九八〇		
前年度繰越額								
後年度繰越額								
△増減用								
現額	三、九二〇	三、九二〇	三、九二〇	一〇〇	一〇〇	九、九八〇〇		
支出額	三、九二〇	三、九二〇	三、九二〇	一〇〇	一〇〇	九、九八〇〇		
追加繰越額								
翌年度繰越額								
不用額								
附記								
備考								

科 目	豫當額	豫更追算額	計 額	前年度後追加額	△印減	現 額	支 出 額	繼續追加額	不 用 額	附 記	備 考
一、勸業補助	八〇〇		八〇〇			八〇〇〇	八〇〇〇			宇都宮市農會事業補助	
第六項 軍人分會補助	五〇〇		五〇〇			五〇〇〇	五〇〇〇			帝國在郷軍人會宇都宮市聯合會事業補助	
一、軍人分會補助	五〇〇		五〇〇			五〇〇〇	五〇〇〇				
第七項 教育事業補助	四五〇		四五〇			四五〇〇	四五〇〇			財團法人下野三樂園事業補助	
一、教育事業補助	四五〇		四五〇			四五〇〇	四五〇〇			宇都宮託兒所事業補助	
一、補區劃整理補助	五、五〇〇		五、五〇〇			五、五〇〇〇	五、五〇〇〇			陽西土地區劃整理組合事業補助	
第八項 補區劃整理補助	五、五〇〇		五、五〇〇			五、五〇〇〇	五、五〇〇〇			陽西土地區劃整理組合事業補助	
第十四款 雜支出	二二	二九	四〇			四〇〇〇	四〇〇〇				
第一項 特別經濟編入金	二九	四〇	六九			六九〇〇	六九〇〇				

一、小學校基本財産編入金	一	二九	三〇			三〇〇〇	三〇〇〇			前年度經常部小學校費殘餘金特別會計小學校基本財産金へ編入	
二、羅災救助	一〇〇		一〇〇			一〇〇〇	一〇〇〇			羅災救助資金へ編入	
第五款 凱旋將士歡迎費	一、八五〇	一、八五〇	一、八五〇			一、八五〇〇	一、八四三	五六			
第一項 歡迎費	一、七五〇	一、七五〇	一、七五〇			一、七五〇〇	一、七四三	五六			
一、歡迎費	一、四〇〇	一、四〇〇	一、四〇〇			一、四〇〇〇	一、四〇〇〇			第十四師團凱旋將士歡迎會費負擔金外一點代	
二、設備費	一五三	一五三	一五三			一五〇〇	一五〇〇			凱旋大國旗据付費外二點代	
三、雜費	一九	一九	一九			一九〇〇	一九三	五六		煙火外二十二點代	
第二項 戰死者慰靈祭費	一〇〇	一〇〇	一〇〇			一〇〇〇	一〇〇〇				
一、戰死者慰靈祭費	一〇〇	一〇〇	一〇〇			一〇〇〇	一〇〇〇			戰死者慰靈祭費負擔金	
第六款 警備費	三、〇〇〇	三、〇〇〇	三、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				
第一項 建築費	三、〇〇〇	三、〇〇〇	三、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				
一、火ノ見櫓建設費負擔金	三、〇〇〇	三、〇〇〇	三、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			常備消防火ノ見櫓建設費負擔金	
臨時部計	二五、六五	二〇、四八	五、一七	八九〇〇		八七〇、三六〇	七五、〇〇二	三五、二三七			

日

昭和九年度宇都宮市特別會計小學校基本財產
歲入歲出決算

歲入

一金四千貳百貳拾六圓五拾六錢

歲出

一金四千貳百貳拾六圓五拾六錢

歳入歳出差引殘金ナシ

歲入決算高

歲出決算高

111

歲
入

一一三

[illegible]

右市制第四百十二條第二項ニ依リ及提出候也

昭和十年六月三十日

宇都宮市役代理主事補 川 又 信 之 介

宇都宮市長 河合 長藏 殿

昭和九年度宇都宮市特別會計小學校基本財産歳入決算説明

科 目	豫 算		計 額	豫 算		現 額	調 定	收 入	不 損 納	未 済 入	豫 算 現 額 比 差		附 記	備 考
	當 初 算 額	追 加 更 正 算 額		増	減									
第一 款 財 産 收 入	二、七五		二、七五	二、七五〇〇	二、六六六	二、六六六					一八〇四			
第一 項 基 本 財 産 收 入	二、七五		二、七五	二、七五〇〇	二、六六六	二、六六六					一八〇四			
一、預 金 利 子	一		一	一九〇〇	一四七三	一四七三					二八七三		預 金 利 子 收 入 金 百 四 拾 七 圓 七 拾 參 錢	
二、證 券 利 子	二、七五		二、七五	二、七五〇〇	二、四八三	二、四八三					二六七		收 入 金 百 四 拾 七 圓 七 拾 參 錢 符 合 七 拾 七 圓 七 拾 參 錢 保 管 料 一 圓 七 拾 參 錢 除 保 管 料 七 拾 參 錢 餘 一 圓 七 拾 參 錢	
第二 款 一 般 會 計 運 用 金 入	一、〇〇		一、〇〇	一、〇一〇〇〇	一、〇一〇〇〇	一、〇一〇〇〇								
第一 項 運 用 金 入	一、〇〇		一、〇〇	一、〇一〇〇〇	一、〇一〇〇〇	一、〇一〇〇〇								
一、利 子	一、〇〇		一、〇〇	一、〇一〇〇〇	一、〇一〇〇〇	一、〇一〇〇〇							高 等 小 學 校 災 害 復 舊 建 築 費 運 用 金 二 萬 四 百 圓 對 利 子 年 五 分	
第三 款 寄 附 金	二五		二五	二五〇〇	二七六	二七六					四〇			
第一 項 寄 附 金	二五		二五	二五〇〇	二七六	二七六					四〇			

科 目	豫 算 額	追 加 算 額	計 額	豫 算 額	追 加 算 額	計 額	現 算 額	調 定 額	收 入 額	不 損 額	未 收 額	豫 算 現 額 比 差	附 記	備 考
一、寄附金	二九	九	二九	二九	九	二九	二九〇	二七六	二七六				市立商業實踐其ノ他各 小學校卒業生寄附金	
第四款 市費編入金	一〇二	二九	一三〇	一三〇	二九	一五九	一三〇〇	一三〇〇	一三〇〇					
第一項 市費編入金	一〇二	二九	一三〇	一三〇	二九	一五九	一三〇〇	一三〇〇	一三〇〇					
一、市費編入金	一〇二	二九	一三〇	一三〇	二九	一五九	一三〇〇	一三〇〇	一三〇〇				市費編入金	
歲入合計	四〇七	三八	四三六	四三六	三八	四七四	四三六〇〇	四三三六	四三三六			一六四		
歲入合計	四〇七	三八	四三六	四三六	三八	四七四	四三六〇〇	四三三六	四三三六			一六四		

昭和九年度宇都宮市特別會計小學校基本財産歳出決算説明

科 目	豫 算 額	追 加 算 額	計 額	豫 算 額	追 加 算 額	計 額	現 算 額	調 定 額	收 入 額	不 損 額	未 收 額	豫 算 現 額 比 差	附 記	備 考
第一款 蓄積金	四〇五	三八	四三六	四三六	三八	四七四	四三六〇〇	四三三六	四三三六					
第一項 蓄積金	四〇五	三八	四三六	四三六	三八	四七四	四三六〇〇	四三三六	四三三六					
一、蓄積金	四〇五	三八	四三六	四三六	三八	四七四	四三六〇〇	四三三六	四三三六				歳入金四千貳百貳拾六圓五 拾六錢蓄積	
歲出合計	四〇五	三八	四三六	四三六	三八	四七四	四三六〇〇	四三三六	四三三六			一六四		

宇都宮市具 所 合 具 類

昭和十年十二月 日

入歳出共命令ニ符合シ不適合ノ額七千八百
 入歳出共歳限額ノ範囲内ニ出ニ付テ審査セザルハ其
 細味式手廻宇都宮市林限會指導兒童獎勵資金及學資補助費

意見書

昭和九年度宇都宮市特別會計學齡兒童獎勵資金
 及學資補助歳入歳出決算

歳入

一金參千貳百九拾貳圓四拾八錢

歳入決算高

歳出

一金參千貳百貳拾四圓貳拾五錢

歳出決算高

歳入歳出差引殘金六拾八圓貳拾參錢

昭和十年度へ繰越

一、資金	歳入	八三三五八
二、資金	歳入	八〇〇〇〇
三、資金	歳入	八〇〇〇〇
四、資金	歳入	一一八二二二
五、資金	歳入	一一八二二二
六、資金	歳入	一一八二二二
七、資金	歳入	一一八二二二
八、資金	歳入	一一八二二二
九、資金	歳入	一一八二二二
十、資金	歳入	一一八二二二
十一、資金	歳入	一一八二二二
十二、資金	歳入	一一八二二二
十三、資金	歳入	一一八二二二
十四、資金	歳入	一一八二二二
十五、資金	歳入	一一八二二二
十六、資金	歳入	一一八二二二
十七、資金	歳入	一一八二二二
十八、資金	歳入	一一八二二二
十九、資金	歳入	一一八二二二
二十、資金	歳入	一一八二二二
二十一、資金	歳入	一一八二二二
二十二、資金	歳入	一一八二二二
二十三、資金	歳入	一一八二二二
二十四、資金	歳入	一一八二二二
二十五、資金	歳入	一一八二二二
二十六、資金	歳入	一一八二二二
二十七、資金	歳入	一一八二二二
二十八、資金	歳入	一一八二二二
二十九、資金	歳入	一一八二二二
三十、資金	歳入	一一八二二二
三十一、資金	歳入	一一八二二二
三十二、資金	歳入	一一八二二二
三十三、資金	歳入	一一八二二二
三十四、資金	歳入	一一八二二二
三十五、資金	歳入	一一八二二二
三十六、資金	歳入	一一八二二二
三十七、資金	歳入	一一八二二二
三十八、資金	歳入	一一八二二二
三十九、資金	歳入	一一八二二二
四十、資金	歳入	一一八二二二
四十一、資金	歳入	一一八二二二
四十二、資金	歳入	一一八二二二
四十三、資金	歳入	一一八二二二
四十四、資金	歳入	一一八二二二
四十五、資金	歳入	一一八二二二
四十六、資金	歳入	一一八二二二
四十七、資金	歳入	一一八二二二
四十八、資金	歳入	一一八二二二
四十九、資金	歳入	一一八二二二
五十、資金	歳入	一一八二二二
五十一、資金	歳入	一一八二二二
五十二、資金	歳入	一一八二二二
五十三、資金	歳入	一一八二二二
五十四、資金	歳入	一一八二二二
五十五、資金	歳入	一一八二二二
五十六、資金	歳入	一一八二二二
五十七、資金	歳入	一一八二二二
五十八、資金	歳入	一一八二二二
五十九、資金	歳入	一一八二二二
六十、資金	歳入	一一八二二二
六十一、資金	歳入	一一八二二二
六十二、資金	歳入	一一八二二二
六十三、資金	歳入	一一八二二二
六十四、資金	歳入	一一八二二二
六十五、資金	歳入	一一八二二二
六十六、資金	歳入	一一八二二二
六十七、資金	歳入	一一八二二二
六十八、資金	歳入	一一八二二二
六十九、資金	歳入	一一八二二二
七十、資金	歳入	一一八二二二
七十一、資金	歳入	一一八二二二
七十二、資金	歳入	一一八二二二
七十三、資金	歳入	一一八二二二
七十四、資金	歳入	一一八二二二
七十五、資金	歳入	一一八二二二
七十六、資金	歳入	一一八二二二
七十七、資金	歳入	一一八二二二
七十八、資金	歳入	一一八二二二
七十九、資金	歳入	一一八二二二
八十、資金	歳入	一一八二二二
八十一、資金	歳入	一一八二二二
八十二、資金	歳入	一一八二二二
八十三、資金	歳入	一一八二二二
八十四、資金	歳入	一一八二二二
八十五、資金	歳入	一一八二二二
八十六、資金	歳入	一一八二二二
八十七、資金	歳入	一一八二二二
八十八、資金	歳入	一一八二二二
八十九、資金	歳入	一一八二二二
九十、資金	歳入	一一八二二二
九十一、資金	歳入	一一八二二二
九十二、資金	歳入	一一八二二二
九十三、資金	歳入	一一八二二二
九十四、資金	歳入	一一八二二二
九十五、資金	歳入	一一八二二二
九十六、資金	歳入	一一八二二二
九十七、資金	歳入	一一八二二二
九十八、資金	歳入	一一八二二二
九十九、資金	歳入	一一八二二二
一百、資金	歳入	一一八二二二

額

入

金 繰 入 金

金

—

[illegible]

科 目	豫 初 算 額	豫 追 加 算 額	計 額	豫 費 額	豫 算 額	調 定 額	收 入 額	不 損 額	未 收 額	豫 算 現 額	比 差	附 記	備 考
一、補助金	一、五七四		一、五七四	一、五七四	一、五七四	一、八二三	一、八二三					學齡兒童就學獎勵補助金 給食費補助金 補助學費補助金 補助學校兒童就學獎勵金 百四拾八圓	
第四款 寄附金	一〇四		一〇四	一〇四	一〇四	二二〇	二二〇			七〇〇			
第一項 寄附金	一〇四		一〇四	一〇四	一〇四	二二〇	二二〇			七〇〇			
一、寄附金	一〇四		一〇四	一〇四	一〇四	二二〇	二二〇			七〇〇		上野松次郎外二十五人 ヨリ指定寄附金	
第五款 繰越金	一		一	一	一	三五六	三五六			三五六			
第一項 繰越金	一		一	一	一	三五六	三五六			三五六			
一、繰越金	一		一	一	一	三五六	三五六			三五六		昭和八年度ヨリ繰越金	
歲入合計	三、八八四		三、八八四	三、八八四	三、八八四	三、二四六	三、二四六			五九一五			

昭和九年度宇都宮市特別會計學齡兒童獎勵資金
及學資補助歲出決算說明

昭和九年度宇都宮市特別會計學齡兒童獎勵資金
及學資補助歲出決算說明

科 目	豫 初 算 額	豫 追 加 算 額	計 額	豫 費 額	豫 算 額	調 定 額	收 入 額	不 損 額	未 收 額	豫 算 現 額	比 差	附 記	備 考
第一款 補助費	三、八八四		三、八八四	三、八八四	三、八八四	三、二四六	三、二四六			六九五			
第一項 補助費	三、八八四		三、八八四	三、八八四	三、八八四	三、二四六	三、二四六			六九五			
一、學用品補助	四五六		四五六	四五六	四五六	二二〇	二二〇			一六〇五		學用品補助給延一万八千六百六 十一人	本項第二目へ金百八拾壹圓 八拾錢流用
二、辦當料補助	一、六三五		一、六三五	一、六三五	一、六三五	一、八六〇	一、八六〇			七〇		辦當料補助給延一万八千六百六 十一人	本項第一目ヨリ金百八拾壹圓 八拾錢流用
三、教育會補助	一、五九〇		一、五九〇	一、五九〇	一、五九〇	一、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			五九〇〇		宇都宮市教育會補助	
四、盲校補助學	一〇一		一〇一	一〇一	一〇一	一四八〇	一四八〇			五〇〇〇		盲校補助學	
歲出合計	三、八八四		三、八八四	三、八八四	三、八八四	三、二四六	三、二四六			六九五			

宇津宮市具 所合具 勘

昭和十年十二月一日

二 聯合、不適合、兼て予い騙ム
 一 取組人等より提出ニ付予審査ニ致スルニ其取組人提出其命令
 即味武平到宇津宮市特限會指辦災難世資金進人進出共稟限世

意見書

昭和九年度宇都宮市特別會計罹災救助資金歳入歳出決算

歳入

一金五百五拾貳圓貳錢

歳出

一金參百貳拾四圓

歳入歳出差引殘金貳百貳拾八圓貳錢

歳入決算高

歳出決算高

昭和十年度へ繰越

歲

人

一三五

昭和十年六月三十日

昭和九年度宇都宮市特別會計罹災救助資金歲入決算說明

科 目		豫算額	當算額	追加更正額	計 額	繼續費	豫算額	調定額	收入額	不納額	收入額	豫算現額ニ比シ	附 記	備 考
第一款	資金生スル收入	二四			二四	繰越財源	二四〇〇	二九二五	二九二五			一九八五		
第一項	資金收入	二四			二四	豫定額	二四〇〇	二九二五	二九二五			一九八五		
一、預金	預金利息	二			二		二〇〇	二六二五	二六二五		一五二五		預金利息收入 金貳拾六圓拾五錢	
二、證券	證券利息	二六			二六		二八〇〇	二〇一〇〇	二〇一〇〇			三五〇〇	四分利公債額面七百圓 ニ對スル利息 金貳拾八圓 五分利公債額面參千五 百圓ニ對スル利息 金百七拾五圓	
第二款	寄附金	一			一		一〇〇					一〇〇		
第一項	寄附金	一			一		一〇〇					一〇〇		
一、寄附	附金	一			一		一〇〇					一〇〇		
第三款	市費編入金	一〇〇			一〇〇		一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					
第一項	市費編入金	一〇〇			一〇〇		一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					
一、市費	編入金	一〇〇			一〇〇		一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				蓄積條例第四條ニ依ル 市費編入金	

[illegible]

昭和九年度宇都宮市特別會計罹災救助資金
歲出決算說明

歲出決算說明

科 目	豫 算		前 年 豫 算 額	前 年 豫 算 額 決 定 額	流 用 減 額	豫 算 額	支 出 額	繼 續 費 用 額	不 用 額	附 記	備 考
	當 初 額	追 加 正 額									
第一款 救 助 費	二四九		二四九			二四九〇〇		二四九〇〇			
第一項 救 助 費	二四九		二四九			二四九〇〇		二四九〇〇			
一、救 助 費	二四九		二四九			二四九〇〇		二四九〇〇			
第二款 蓄 積 金	一〇三	二二三	一〇三			三三四〇〇	三三四〇〇				
第一項 蓄 積 金	一〇三	二二三	一〇三			三三四〇〇	三三四〇〇				
一、蓄 積 金	一〇三	二二三	一〇三			三三四〇〇	三三四〇〇				
歲 出 合 計	三五二	二二三	三五二			五七三〇〇	三三四〇〇	二四九〇〇			

宇都宮市具 同合具 兼

昭和十年十二月 日

其命令ニ符合シ不適合ノ事項ヲ示シ
 其限額ノ範囲内ニ於テ其出入額出
 入額其半額宇都宮市特別會計都市計畫資金積立金
 出入額出

意見書

昭和九年度宇都宮市特別會計都市計畫資金積立金
 歳入歳出決算

歳入	歳入決算高
一金參百七圓七拾九錢	
歳出	歳出決算高
一金參百七圓七拾九錢	
歳入歳出差引殘金ナシ	

歳入歳出差引額金ナシ
 一金百十圓十銭六錢
 歳入 歳出
 歳入歳出共算
 昭和九年度宇都宮市特別會計都市計畫資金積立金

昭和九年度宇都宮市特別會計都市計畫資金積立金 歳入歳出決算

科 款		目	決 算 額
一、資金ヨリ生スル収入		一、資金収入	三〇七七九
二、寄附金		一、寄附金	三〇七七九
歳入合 計			三〇七七九
歳 出			
決 算			

科 款		項 目		決 算 額
一、蓄 積 金		出 金		三〇七七九
一、蓄 積 金		一、蓄 積 金		三〇七七九
歲 出 合 計		一、蓄 積 金		三〇七七九

右市制第一百四十二條第二項ニ依リ及提出候也

昭和十年六月三十日

宇都宮市收入役代理主事補 川 又 信 之 介

宇都宮市長 河 合 長 藏 殿

歳入歳出決算

昭和十年六月三十日 宇都宮市特別會計都市計畫資金積立金歳入決算説明

昭和九年度宇都宮市特別會計都市計畫資金積立金歳入決算説明

科 目	豫 算 額	豫 算 額	計 額	現 算 額	調 定 額	收 入 額	不 損 額	未 済 額	豫 算 現 額	比 差	附 記	備 考
	当 初 額	追加更正額	計 額	現 算 額	調 定 額	收 入 額	不 損 額	未 済 額	豫 算 現 額	比 差		
第一款 資金收入	三四		三四	三四〇〇	三四〇〇	三四〇〇			六三			
第一項 資金收入	三四		三四	三四〇〇	三四〇〇	三四〇〇			六三			
一、預金利子	三四		三四	三四〇〇	三四〇〇	三四〇〇			六三			
第二款 寄附金	一		一	一〇〇	一〇〇	一〇〇			一〇			
第一項 寄附金	一		一	一〇〇	一〇〇	一〇〇			一〇			
一、寄附金	一		一	一〇〇	一〇〇	一〇〇			一〇			
歳入合計	三五		三五	三五〇〇	三五〇〇	三五〇〇			七三			
分利金七千九百五拾圓 分利金七千九百五拾圓 分利金七千九百五拾圓 分利金七千九百五拾圓 分利金七千九百五拾圓 分利金七千九百五拾圓 分利金七千九百五拾圓 分利金七千九百五拾圓 分利金七千九百五拾圓 分利金七千九百五拾圓 分利金七千九百五拾圓 分利金七千九百五拾圓 分利金七千九百五拾圓												

意見書

昭和九年度宇都宮市特別會計御大典奉祝記念市廳舍建築資金
歲入歲出決算別冊ノ通收入役ヨリ提出ニ付キ審査ヲ遂クルニ
其歲入歲出共命令ニ符合シ不都合ノ廉ナキト認ム

昭和十年十二月 日

宇都宮市長 河合 長藏

開味大爭獎字譜官市耕會信聯大典奉願請念市飄舍裝樂資金

昭和九年度宇都宮市特別會計御大典奉祝記念市廳舍
建築資金歲入歲出決算

歲入

一金貳千百貳圓七拾參錢

歲
出

歲入決算高

一金貳千百貳圓七拾參錢

歲出決算高

歳入歳出差引殘金ナシ

右市制第一百四十二條第二項ニ依リ及提出候也

昭和十年六月三十日

宇都宮市収入役代理主事補 川 又 信 之 介

宇都宮市長河合長藏殿

昭和九年度宇都宮市特別會計御大典奉祝記念市廳舍
建築資金歲入決算說明

一五五

昭和九年度宇都宮市特別會計御大典奉祝記念市廳舍
建築資金歲出決算說明

科 目	豫算		計	前年度 豫算額	後年度 豫算額	増減 額	現 額	支 出 額	不用 額	附 記 備 考
	當額	追加 更正額								
第一款 蓄積金	二、二五		二、二五				二、二五〇〇	二、二〇七三	五二七	
第一項 蓄積金	二、二五		二、二五				二、二五〇〇	二、二〇七三	五二七	
一、蓄積金	二、二五		二、二五				二、二五〇〇	二、二〇七三	五二七	
歲出合計	二、二五		二、二五				二、二五〇〇	二、二〇七三	五二七	

歲入金貳千貳圓七拾參錢



建築資金歳入決算附
昭和九年宇都宮市特別會計御大典奉祝記念市廳舍

